

思旋天地

上週教育局局長吳克儉召開學界緊急會議，提出五項措施針對接連發生學生自殺事件，包括成立專責委員會全面分析學生自殺成因及提出預防措施、為學校及家長安排五場研討會、成立專責團隊到校加強支援等，同時亦在教育局網站上載教育心理學家建議。

抗逆心法靠自主自發

抗逆心法人人不同，不如意事十常八九，遇到逆境不妨放眼世界，特別看到第三世界的不幸新聞，彷彿有種身在福中的感覺，或者看看心靈小故事，亦有助釋懷。在此與大家分享一個故事：曾經有位軍人，在打仗時殺戮慘絕人寰，遺下一批孤兒。若干年後，戰亂已過，但軍人一直未有放下心中罪惡感，自覺罪孽深重，準備投河自盡。此時，一位老人經過所問何事，老人同意軍人作了千名罪人，但軍人輕生只會把罪孽輪迴下去，老人建議軍人，與其想結束生命，不如回到那條村，幫幫那些孤兒吧。軍人回村內照顧孤兒頓時覺悟，堅強生存下去，用生命感動生命，才是最大救贖。

當酒鬼遇上酒鬼

我喜歡喝酒，就像我喜歡寫字一樣，總想時時來一杯，藉着酒中的精靈，發洩出一些憂鬱的文字、動人的故事，帶着美酒的芬芳，在記憶的長河裡留下一抹醇香。

琴台琴瑟

三周歲生日那天，忘了父親正在與一眾同事慶祝什麼事，據說當時他們開了一瓶陳年的茅台酒，恰好那天是我的生日，在同事們的起哄下，父親使用筷子蘸了一點兒酒餵給我。據說，當時我舔了舔筷子頭上的酒，並不像一般孩童那樣感覺辛辣而嘔吐，而是覺得津津有味，回味無窮。當然，父親並沒有讓我再嚐第二口。

隨想國

《身為職業小說家》是村上春樹的新作，談的是他的寫作歷程。書中談到小說家時，他認為，寫小說並不難，只要會寫文章，只要手上有原子筆和筆，再加上有一點說故事的能力，即使沒有受過訓練，多少也可以寫出一兩本來。不像芭蕾舞者或畫家那樣，要經過嚴格的艱苦練習，具有基礎的孤獨的房間裡，日復一日地繼續寫，永無止境地繼續寫下去。不少小說家，在獲得小說獎之後的一兩年，或者還會有新作出版，但五十年或者更長的時間之後，就無以為繼了。

持續性

村上春樹的意思，是作為小說家，最難做到的就是持續性，持續不斷地創作。其實寫詩、作曲，又何嘗不是需要持續性？寫一首曲子作一首詩不難，難的是持續二三十年甚至幾十年或者終生不斷地寫下去。最近在「何鴻毅家族基金」今年的文化活動中，我發現，原來基金已經連續七年支持了七位香港作家赴美，參加了「愛荷華大學國際寫作計劃」的交流。這七位作家分別是：董啟章、韓麗珠、謝曉虹、陳智德、李智良、鄧小樺和鄭政恒。這七位香港作家，都持續有新作面世。而基金之所以贊助他們到美國交流，原因不外是拓寬他們的視野，更重要的是，是期盼他們繼續創作的持續性吧？今年是何人？有待揭曉。

第二次喝酒留給我的記憶比較深，那已經是我五歲的時候。有一次，母親和閨密們聚會完畢，喝剩的半瓶葡萄酒放在酒櫃裡，被我悄悄地拿出來和小夥伴「分甘同味」。那時候的葡萄酒沒有摻雜任何雜質，既香且甜。年幼的我很快地喝醉了，躺在離家不遠的水渠邊呼呼大睡，吃晚飯的時候家裡還不見人，直到深夜也還沒入睡，父母發動街坊鄰里與師動眾地開始尋找，結果父親一出門就在水渠邊上找到了抱着一個酒瓶子正在酣睡的我。回家後我被暴怒的母親一頓胖揍，打得死去活來。

因為喜歡喝酒，我曾經做過一段時間的酒商。此前我一直以為，一個酒鬼若成了一個酒商理應是如魚得水，生意自然是一帆風順。但事實和我所想的恰恰相反。那時候我為了所謂的利益不得不和那些我不喜歡的人碰杯喝酒，喝到嘴裡的酒寡淡無味，賺到手的錢也沒有想像中的成就感。於是半年之後我就離開了公司，回歸一個酒鬼的本色。

如果說「三兩三」是一種中庸的佳釀，那麼酒鬼酒給我這個酒鬼帶來的驚喜便是「內參」酒——一種立足於酒鬼原有的傳統的味道，但在熟悉的滋味裡讓人感到驚艷的滋味：飲一口，濃醇而醇和的酒精在喉間流動，液體順滑而下，五臟六腑都溫暖而熱烈地燃燒起來，那一刻的感覺，就像愛人由心而發的一個熨帖的擁抱。

雖然愛喝酒，但是由於幼年時最早接觸的酒精還算是一些好酒，我這個酒鬼對酒的味道和品質便很挑剔。除了對酒的本身挑剔外，對與我「同喝酒的人」更是挑剔。「酒逢知己千杯少」便是對我一類酒鬼喝酒的最佳註釋。

「三兩三」酒如其名，且不說其古典而精巧的包裝，「觀郁香」的味道便滿足了酒鬼們對中國白酒所有的要求。每一瓶酒「三兩三」的份量恰好好處，品盡其味而適可而止，非但喝出了箇中滋味，也從中品出了做人的道理：凡事有度，不偏不倚才能完美。

「三兩三」酒如其名，且不說其古典而精巧的包裝，「觀郁香」的味道便滿足了酒鬼們對中國白酒所有的要求。每一瓶酒「三兩三」的份量恰好好處，品盡其味而適可而止，非但喝出了箇中滋味，也從中品出了做人的道理：凡事有度，不偏不倚才能完美。

如果說「三兩三」是一種中庸的佳釀，那麼酒鬼酒給我這個酒鬼帶來的驚喜便是「內參」酒——一種立足於酒鬼原有的傳統的味道，但在熟悉的滋味裡讓人感到驚艷的滋味：飲一口，濃醇而醇和的酒精在喉間流動，液體順滑而下，五臟六腑都溫暖而熱烈地燃燒起來，那一刻的感覺，就像愛人由心而發的一個熨帖的擁抱。

而今天，當酒鬼遇上酒鬼，杯酒釋懷，美酒便可築起一方溫暖天地。任時光悠悠，悲喜得失，一切都不過是過眼雲煙，唯獨愛與酒，「愛酒不愧天」。

而今天，當酒鬼遇上酒鬼，杯酒釋懷，美酒便可築起一方溫暖天地。任時光悠悠，悲喜得失，一切都不過是過眼雲煙，唯獨愛與酒，「愛酒不愧天」。

情場與職場

早前看央視電影頻道播趙薇執導的《致我們終將逝去的青春》。相較於開朗、活潑的女一號鄭微，由江疏影扮演的阮莞，更讓我難忘。阮莞清秀美麗，超凡脫俗，她一出場，便吸引了全校男生的目光。雖有眾多仰慕者，但阮只愛趙世永。

去報道抗洪救險，寫出多篇生動感人的通訊和特寫。那幾年，陳的才華得以施展，作品連續獲得省級和國家級獎項。可天有不測風雲，2009年，社裡新來了一個負責人。此人專長以行政手段管理屬下，到任不久，便推行績效考核，並嚴格考勤制度。此外，鑒於廣告大幅減少，社裡下令全員創收。這一下，可把陳難住了。他，一個書生，一個埋首書卷、羞言錢財之人，讓他去採訪單位廣告，與受訪人談錢，真愁煞他也。由於不能完成創收，他受到批評，又由於他平常不與大家一起說笑、打牌、吃飯，每逢民主票選或測評便得分不高，因此在職務晉陞、職稱評定上吃虧連連。雜誌的編排也改變了，他擅長寫的深度報道文章，幾乎無處發表。凡此種種，都將陳置於一個非常尷尬的境地。

可趙用情不專，一次朋友聚會，因醉酒致女同學懷孕，他跑來找阮莞，就像一個小男孩，犯了錯誤，哭着來找媽媽。而阮真的就像一個媽媽看到犯錯的兒子，一邊安慰他，一邊幫他善後，雖然內心很痛苦。

阮莞的死，揭示了一個近乎殘酷的事實，在愛情中，並不適應加減法，付出與得到並不成正比。你有幸或者不幸，全在所愛的那個人，是否懂你、珍惜你，是否也同樣愛你。如果遇到一個也懂愛、也愛你的人，那是你有福了。可有些人，卻沒有這樣的幸運。很多人在愛情中遇到的是朝三暮四之人，水性楊花之人，將仕途和前程看得比感情要重的人，一心嚮往成功只把愛情當做跳板的人。遇見這樣的人，你愛得再深、再苦，對方也覺得受之無愧；你做得再多、再細，對方也一臉漠然。你癡情多久，日後你獨自品嚐傷痛和悔恨的時間就有多長，甚至加倍的長久。所以，不少人現在覺悟到，愛一個人，不如享受別人對自己的愛。以前，比較在意對方的相貌、氣質、才華，而眼下更看重對方對自己的態度、

對方的付出與誠意，以及自己在對方心中的分量。愛情，也是一個大熔爐呀，把不少人變得成熟起來，更有人幾乎百煉成精了。陳渭的境遇則說明，在職場上，有時和在情場上一樣，你的努力與付出，並不一定贏得回報。雖然不斷有人教導我們，辛苦不會白忙，努力自有補償，機會總是留給有準備的人。確實，我們身邊有人通過勤奮認真的工作，為自己謀得了生存發展空間，也算是修成正果，但還是有人，雖然付出比別人多，卻比別人更踏實，同時能力、才華也更突出，卻難得有好运，經常跌跟頭，未有出頭日，只見嫉妒恨。並非他好高騖遠，個性張揚，開罪左右，他已經很謹慎，非常低調，處處小心，但還是不行，有人就是看他看不順眼，就是要整他，這些人還串通一氣，聯合起來欺辱他。也許是他在早年的某件事上得罪了人，也許是他身上的正義感，也許是他不願意融入某個圈子，而這些，已經足夠讓別人把他視為異己、異類。

什麼樣的人在愛情中容易得手呢？依我的觀察，男人嘛，不僅要學會哄女人高興，時常給她小禮物、小驚喜，製造一些浪漫的情景和細節，在硬件上也要設備齊全，君不見，眼下的物質年代，商品充盈物慾橫流，只有浪漫是沒法過日子的。所以，一套房，一輛車，是最起碼的了，不然，挖空心思，用盡手段，怕也是沒有女人樂意與你相拖的。女人呢，要學習像阮莞一樣貌美如花，爭取有她一半的嫵靜文雅，而她的一往情深，視愛如命，則不要去了，那樣說不定會嚇跑男人的。女人要聰明一點，精巧一點，要學會撒嬌、耍賴，會發小脾氣，不時用些小花招、小伎倆，要讓自己在男人眼裡變得像雲彩一樣，忽遠忽近，忽明忽暗，男人想抓在手裡，搖身一變沒了，男人快絕望了，輕盈飄逸又回來了。總之，要讓男人覺得你若若若離，不是那麼容易搞定，更不是隨便能欺負的。

方寸不亂

資深電影宣傳人杜惠東阿杜病逝，圈中又少了一本「活字典」。杜君曾是本報副刊風采版專欄作者，年前因病病纏綿而退稿專欄。他以前「阿杜」的筆名在本報寫稿多年，內容深得讀者喜愛。他在上世紀七十年代曾任港聞記者、娛樂記者和編輯，後任嘉禾電影公司宣傳經理，縱橫娛樂圈四十年，閱歷甚廣，人脈豐富，堪稱娛樂圈的「活字典」。他在上世紀七十年代曾任港聞記者、娛樂記者和編輯，後任嘉禾電影公司宣傳經理，縱橫娛樂圈四十年，閱歷甚廣，人脈豐富，堪稱娛樂圈的「活字典」。他在上世紀七十年代曾任港聞記者、娛樂記者和編輯，後任嘉禾電影公司宣傳經理，縱橫娛樂圈四十年，閱歷甚廣，人脈豐富，堪稱娛樂圈的「活字典」。

娛圈「活字典」

杜君為人並不張揚，很多人都知道，他的女兒是著名旅遊節目主持人杜如風。杜君說，以前向人介紹女兒，她是「杜惠東的女兒」，現在他已失了自己的身份，被介紹時只能是「杜如風的父親」。杜君雖然不會主動炫耀女兒的成就，但他以女兒為榮，享受女兒的成績，這倒是從他的談話中感受得到的。

幻聽的奇想

如果幻聽是疾病，這種疾病可就離奇了，離奇在患者聽到的聲音原來人不同，聽過有個自幼熱愛音樂的長者說，他得病後的感覺，就不是一般人的想像，以為他會因為受到這些聲音困擾而煩惱，他欣然告訴，我耳邊或大腦恍惚傳來傳來的聲音，只不過令他感到有點驚奇而已，因為響著的原來是他曾經喜歡過的樂曲，而這些樂曲，全是他年輕時經常用口琴吹奏過的，成年後幾乎已經忘記了，但是今日耳邊傳來，居然句句不漏，每個音符也不差錯，笑說一定是耳屎裡頭藏有他與生俱來的人肉錄音帶，到了一定時候就自動播放出來，否則便難解釋這些樂曲的來源。

獨家風采

從里根到南茜逝世，都短暫地把美國人帶回上世紀八十年代，那是里根時代，也是美國媒體描繪的「美好時代」，更是西方時尚達人最懷念的年代，所以，新世紀初的時裝幾乎每隔幾年，就興起一陣八十年代風，而在那個年代，又豈可少得了時任第一夫人南茜。已故美國時裝大師Diane von Furstenberg曾經幽默地總結三位第一夫人對八十年代美國時裝的影響：「頂無邊帽(積琪蓮)、一抹艷紅(南茜)和三串珍珠鏈(芭芭拉)」。其中的艷紅指的就是南茜愛穿的紅色禮服，因為里根最愛紅色。

南茜的時尚貢獻

奧巴馬夫婦形容南茜「重新定義了第一夫人」，用詞非常恰當。但在一般人的理解中，往往側重於「第一夫人」而忽視了「第一夫人」的社會的定義、理解和期望中，顯然不僅僅是總統的配偶，她代表了國家的形象，也代表女性、兒童乃至弱小。

那麼說，豈不是巴哈、莫札特等神童，也很可能是天生幻聽者，否則怎可能彈過一次或聽過一次的樂曲，就能夠馬上背彈出來？那顯然是憑仗「幻聽」給他們帶來近似特異功能的天賦，依照幻聽得來的音符一個一個地彈奏出來，連自己擁有這樣的天賦都不自覺，順其自然無意識隱藏了這個「秘密」，局外人就更不可能知道。